

至爱亲情

母亲的鸡蛋面

□ 刘德凤

第一次带老公回家,他吃了一碗母亲做的鸡蛋面后,大声感慨:“妈做的面条真好吃,难怪你天天念叨呢。”可不是,母亲做的鸡蛋面,在我看来,是全世界最好的美食,我每天早上只要吃上一碗,就会精神爽朗,一天都会有好心情。

记得小时候,我每每放学回家,还没到饭点,肚子已经饿得咕咕直叫,母亲总是先给我做一小碗鸡蛋面,让我先垫垫。烧开水,打鸡蛋,下面条,放香葱,淋上食用油,十多分钟的功夫,一碗热气腾腾的鸡蛋面就端上了桌。面条爽滑劲道,鸡蛋清香扑鼻,我好好一顿狼吞虎咽,低着头对着一碗面吃得心满意足,母亲见此,总在一旁心疼地嗔怪:“慢点吃,又没人跟你抢。”

后来参加工作了,还是对母亲的鸡蛋面留恋不舍。每周末回家一次,刚到家门口,我便大声地叫唤:“妈,我饿,我要吃面。”

母亲便急急地跑去烧水,下面条,不多会,香喷喷的鸡蛋面就端上了桌,一大碗面很快就被我风卷云残般消灭干净。母亲的鸡蛋面,配上自家种的小香葱,味道更浓郁。有时候,我嫌她去菜园里扯小葱的时间太长,便说面条里不用放香葱,一向要求完美的母亲,哪会听从我的建议,小葱是必放的,蒜瓣也是必放的。后来怕我等不及,母亲干脆找来一些破坛破锅,摆在屋檐下,栽上了香葱,这样,想吃的时候就掐上一把,方便又省时。

当老公再次满足地消灭掉一碗母亲做的鸡蛋面,并称赞母亲的面条做得实在是好吃时,母亲听后喜笑颜开,建议道:“好吃呀,那就带点回去。”

“好啊,可是怎么带呢?”我和老公好奇,异口同声地问。“很简单,我给你们备食材,你回去照着着我的方法做就行。”母亲有些小兴奋,马上就跑到镇上给我们买面,面条是一

家老面铺做的,用的是从乡下收来的好麦子,没有任何添加剂,根根劲道,不糊汤,母亲又帮我准备了一筐土鸡蛋,还帮我挖了几兜香葱,让我回家后栽在花盆里,放在阳台上,还嘱咐我干了就要用淘米水浇一浇。

回家后,我迫不及待地拿出母亲为我准备的这些食材,做了两碗面,果然味道好极了。母亲的鸡蛋面,便成为我家早餐桌上的常客。

这之后,我每次回家,母亲都会提前帮我准备好面条和鸡蛋,我也常常带点我们老家的面条送亲戚,送朋友,带着乡土气息的面条,也逐渐被城里的亲友认同。偶尔面条接不上了,母亲就会及时地发快递过来。

身在异乡,依然吃得到家乡的面条,依然感受到母亲浓浓的关怀和爱,我的内心,常常涌起无限的幸福和感动。

流年碎影

自行车往事

□ 翟学斌

上个月和朋友自驾游,上午还在逛南京的夫子庙,傍晚就喝上了洛阳的羊肉汤。交通工具如此便利,这不禁使我想起了过去的岁月,想起了自行车的一些往事。

四十年前,在伊川老家,自行车可是奢侈品,全村几百户人家,有自行车的人屈指可数,谁家远房亲戚有辆自行车,也会自豪地在小伙伴面前吹嘘一番。那时候,听大人说,山北圈师那里的人很富裕,同样是农村,人家下地干活都是骑自行车去的。听着这些,心中不禁有隐隐的酸楚。我啥时候才能有一辆自行车呢?

1980年夏天,当兵离家的前一天,表姑夫骑了一辆除了铃铛不响到处都响的破自行车来我家,趁他和我爹说话的时候,我偷偷把自行车推了出去。我个子比较高,骑在车座上,两脚可以着地,就那样两只脚在地上不停地划拉着往前走,慢慢就摸住了门道,竟然歪歪扭扭可以蹬着走了。

有一次撞到了石碾,还有一次撞到了麦秸垛,好在都有惊无险。不管咋样,总算是基本学会了。那时,农村孩子不会骑自行车是很正常的事情,同村的伙伴看我学骑自行车,都羡慕得不得了。

刚学会骑车,心里就像有条痒虫,看到车就想摸。在新兵连的时候,一到周末,骑着崭新凤凰自行车的照相师傅,会准时来给新兵们拍照。每次来,我都不自觉地走近他的车子,还穿着新军装推着自行车,郑重地拍了一张照片寄回家里。当然,我心里再想骑,也不

好开口借,就像现在不能开口借别人的宝马车一样。

下连队后的一天,一个同乡战友,骑了一辆脚蹬只剩一根铁棍的破自行车去我们连里玩儿。趁他和别的老乡聊天的时候,我把车子骑出去了。顺着农场的砂石路一直往西,路两边是大树,树外一边是庄稼地,一边是两米多深的水沟。正骑得心花怒放,突然看到路中间一个小石块儿,就想躲过去,不幸的是车子不听话,照着石块冲过去。碰上一刹那,车子就失控了,摇摇晃晃地直奔水沟而去,连人带车栽到水沟里了。好在沟里的水不深,只到腰部,但衣服全弄湿了,满身泥浆,脸上也是泥,狼狈相就甭提了。赶紧手脚并用爬上来,又使了好大劲,才把自行车弄出来。怕别人看见,不敢从营房前面走,偷偷从后边小门溜进去。

好在那天是星期天,不少老兵都请假外出,除了本班的几个新兵,没有更多人知道我这个糗事。后来仔细回忆了一下,记得刹车了,但刹车不灵,破车子嘛!又忍不住想,什么时候我才能拥有一辆自行车呢?

1985年,我调往支队政治处当干事,单位配发一辆自行车,我终于不用偷骑别人的自行车了。再往后,家里也陆续添置了几辆自行车,直到七年前买了私家车才停止了自行车的更新换代。过两年,我打算再换一辆更环保、更舒适的私家车。这要在四十年前,不,二十年前,哪里敢想啊!

若有所思

从跑步中感受美好

□ 郭慧

当发现自己膨胀到要穿大码的衣服时,我欲哭无泪。看着镜子里那虎背熊腰、满身肥肉的我,我不禁想:难道这就是所谓的中年发福?我实在不甘心自己就这样变成一个肥胖油腻的大妈,于是,我决定要减肥。

据说最健康的减肥方式,是少吃多运动,我决定就按这个方式来进行。少吃好实行,平时注意吃少点就行了;至于运动,我在逐一比较后,最终选择了晨跑。原因很简单,跑步的成本低,投入少,只需要买双跑鞋便可以了。万一坚持不下去,也不至于有太大的损失。选择早晨跑步,是因为平时只要早点起床就行了,并不影响工作和生活。

打定主意后,我发了一条朋友圈,向大家求监督求关注,然后便开始了我的减肥生涯。亲友们都表示支持,有两位好友甚至表示要和我一起行动。我乐了,有一种找到同盟的兴奋感。

可是,说起来容易做起来难,对于一个肥胖的中年妇女来说,跑步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才跑上几百米,就已经气喘吁吁,跑不动了;跑步后连续几天浑身酸痛,非常难受,更别提每天早上提早一个小时起床有多艰难了。坚持了不过一星期而已,我便打起退堂鼓,但看看自己身上的肥肉,再想想朋友圈那两位说要与我一起跑的朋友,于是,咬牙继续坚持。

为了跑步的过程不那么乏味,我在手机里下载了一些自己喜欢的歌曲,边跑边听。

还告诉自己,就当是每天早起出去听听音乐,顺便跑跑步减减肥吧!没想到这还挺有效的,枯燥的跑步因为音乐而变得不再乏味了。坚持跑了三个月后,我发现自己能一口气跑完5000米了,体能也好了很多,我开心极了。

慢慢地,我开始习惯每天早上起来便穿上跑鞋到外面跑一跑,我甚至开始享受每天跑步的那段时光:暂时抛开辛苦的工作、繁重的家务,只要感受耳边的音乐、感受自己身体变化就行了。后来,我开始慢慢地放下耳机,边跑边听树上的鸟叫声、路边的虫鸣声,遇上同在跑步邻居,便与对方点头微笑,打个招呼;专注跑步的时候,往往会进入忘我的境界,眼里,心里都只有脚下的路,只有耳边的喘息声。在跑步的过程中,看着天慢慢地亮起来,看着太阳徐徐升起,心情便会变得特别舒畅和美好。

可惜当初说要和我一起跑步的两位朋友,跑了几天后,全没有继续了。我很替她们惋惜,其实,她们只要稍微坚持一下,忍耐一下,就会知道跑步是多么美好的一件事了。

现在,我早已可以穿回小码的衣服了,然而,我依然坚持着跑步,不再是为了减肥,而是为了享受跑步的那段美好时光。以前的我,很在意外表,现在的我,更关注的是内在。相对来说,我更喜欢现在的我,通过跑步,我比以前更懂得坚持、承担,也更懂得生活的意义了。



图说价值观

连载

那一段沧桑的孤岛岁月

《杨绛传》③

1 纵然国外风光好,怎能抵挡炽热爱国情

上世纪三四十年代,世界范围内爆发了反法西斯战争,祖国已是山河沦陷,生灵涂炭。

钱钟书和杨绛人在国外,心在国内。他们时刻思念着祖国,思念着亲人。国破家亡的消息深深地刺痛了他们的心灵。

于是,在一九三八年九月,杨绛和钱钟书告别了法国的友人,与女儿钱瑛一起,乘坐法国邮船阿多士II号,踏上了回国的征途。

杨绛和钱钟书已有约定,杨绛带着女儿钱瑛去上海省视父亲杨荫杭,而钱钟书只身一人回清华教书。在船上杨绛已把他的书本笔记和衣物分开。

阿多士II号抵达香港,钱钟书就只身上岸,然后乘坐海船到越南海防,辗转赶赴设在昆明的西南联合大学。抗日战争爆发后,北大、清华、南开三所大学南迁昆明,联合组成“西南联合大学”。

对于钱钟书的只身离去,杨绛很不甘心。圆圆眼巴巴地看着爸爸坐上小渡船离开大船,渐去渐远,就此不回来了,她直发呆。她还不会说话,杨绛也无法和她解释。

船到上海,杨绛就由钱钟书的弟弟和另一亲戚接到了钱家。

杨绛在钱家过了一夜就带着圆圆到她爸爸处去,见到了阔别已久的爸爸和姐妹等,顿时泪流满面。

当时,钱家和杨家都逃难避居上海孤岛,居处都很逼仄。杨绛和女儿圆圆有时挤居在钱家,有时挤居在自己的爸爸家。生活虽然很艰苦,但总归一家人聚在了一起。

孤岛生活是苦寂的,但是杨绛感叹道:“我们不论有多少劳累辛苦,一回家都会从说笑中消散。”

2 再回首,恍然如梦

一九三九年秋,杨绛的弟弟从国外回国。这时,杨家已在苏州灵岩山“绣谷公墓”购得一块墓地,她父亲带着杨绛姐妹和弟弟一起回苏州,安葬母亲。

杨绛乘此机会回到了阔别多年的苏州故居,眼中一片狼藉,劫后的惨景,不堪回首。

从前家中热闹,母亲欢笑的场景一去不复返,留下的只有满院的枯草与落叶。真可谓,再回首,恍然如梦!

日寇的野蛮行径,罄竹难书。杨绛家里的遭遇,不过是那个时代的一个小小的切片。

苏州沦陷,杨绛的母校振华女校被迫关闭。杨绛回到上海后不久,振华女校的校长王季玉就找上门来,与杨绛商量在租界开办振华女校上海分校的事宜。

说干便干,学校的牌子很快就挂上了。这位热心教育的女教育家王季玉任命自己的学生杨绛为上海分校的校长。杨绛只能恭敬不如从命,自谓好比“狗耕田”,当了校长。

在那段时间里,振华女校上海分校的校长杨绛与西南联合大学外文系教授钱钟书,只好靠鱼雁传达信息,倾诉思念之情。

一九三九年年初,钱钟书由西南联大回到上海家中,探望妻儿、母亲和叔父等人。

这时辣斐德路的钱家还挤得满满。杨绛的爸爸便叫她大姐姐和小妹妹睡在他的屋里,腾出房间让钱钟书来德坊杨家过暑假。钱钟书住在岳父这边也很开心。

有一天,钱钟书回来满面愁容,说是他爹爹来信,叫他到湖南蓝田去,当英文系主任,同时又可以侍奉父亲。

原来早些时候,钱钟书的父亲钱基博应他的

3 艰难度日

老友廖世承的恳请,到湖南蓝田帮他创建国立师范学院。钱钟书来沪探亲期间,他父亲频发函电,称自己老病,要自己儿子去蓝田教书,以便照料自己。

钱钟书并不愿意丢弃清华的工作。但是他家人全都主张他去。杨绛认为清华这份工作得来不易,而且钱钟书工作未满一年,说什么也不该换工作,对此杨绛烦恼不已。

杨绛等钱钟书到了钱家去,就一一告诉了自己的爸爸,指望听爸爸怎么说。

可是爸爸听了脸上漠无表情,一言不发。杨绛是个乖女儿,爸爸的沉默引她深思。

她想,一个人的出处去就,是一辈子的大事,当由自己抉择,别人只能陈说别人的道理,不该干预。她记起他们夫妇早先制定的约定——各持异议,不必求同,所以决定保留自己的意见,不强她。

于是,杨绛抽空陪钱钟书同到钱家去。一到那边,她好像一头撞入天罗地网,也好像孙悟空站在如来佛手掌之上。他们一致沉默,而一致沉默的压力,使钱钟书没有开口的余地。杨绛当然什么也没说,只是照例去“做媳妇”而已。可是她看到了难堪的脸色,尝到了难堪的沉默。

杨绛对丈夫只有同情的份儿了。她接受爸爸的教导,没有给钱钟书增加烦恼。

最后,钱钟书还是乖乖地听从了家里的安排。在十月初,他就和蓝田师院的新同事结伴上路了。

杨绛和钱钟书告别以后,继续她的“狗耕田”工作,当她的校长。

这所振华分校,一直维持到太平洋战争爆发,才被停办,杨绛又告失业了。

心灵语丝

无论是学习,是工作,还是生活,只要有我们确定的目标,并一直朝着目标不停地努力着,而且每天都比别人多努力一点点,这个目标就会离我们越来越远。

大学时期的同学小睿曾经拿着只有65分的考卷向爸妈哭诉“不管自己怎么努力学习成绩却上不去”的烦恼。

普通工人身份的爸爸对小睿说:“睿睿,笨鸟不只要先飞,还要多飞!”

“可是我每天都努力呀,怎么就考不了全班第一呢?”小睿不解地说。

家庭主妇的妈妈却说:“睿睿,你想考第一名其实不难,你只需要每科保持前三名,综合成绩就会上去呀!”

“你不需要马上和第一名比,这样会打击你的自信心,你只要每次超过上次考试比你靠前的同学就行了。”妈妈按她的方式给小睿做了一番解释。

小睿明白妈妈的意思:“我不停地努力只要超过在我前面的几个人不就行了吗?”从那之后,为了超过她前面的几个人,小睿每天都要比他们多努力一点点,慢慢地,她真的超过了在她前面的几个人……

靠着坚持每天比别人多努力一点点,小睿考取了她的理想大学。再后来,小睿竟然以第一名的成绩圆满结束了她的学生涯。

小睿成为学霸的秘诀告诉我们:“基础差也可以通过每天一点点的努力取得不小的进步,最终还会达到起初的愿望。”

五年前,同事小唐和老公小王不顾家人反对,裸婚后辞掉稳定的公务员工作成了一名北漂。刚来北京还没找到理想的工作时,他们住地下室吃盒饭;后来到了公司,搬到了上班方便的员工宿舍,还吃上了工作餐;工作上开始时专业知识一片空白,销售技能也是零基础,虽然外语还能应付,但普通话实在难以恭维,甚至在电话中与客户沟通时还受到了投诉。但他们有明确的目标,他们要在这个城市扎根,要为将来的孩子创造良好的生长环境。

自打进入公司后,他们每天来得比别人早,走得比别人晚,周末不是恶补专业知识,就是互相监督练习普通话,要不就去大街上发传单,给别人不停地介绍公司的产品……就这样一直坚持比别人每天多做一点点,一年后,夫妻俩双双成为五家店的店长。又坚持比别人每天在各个店里多待十分钟,两年以后,他们又双双升为管理二十家门店的小区经理……

五年后,小唐成为驻北京分公司培训部的高管,而她的老公小王也被总公司高薪聘任为驻北京部的高级产品顾问。现在,他们已经在北京有了一套大三居室,他们还把曾经逼迫过他们的双方父母都接到了北京,准备一起来带即将出生的宝宝。

小唐和小王夫妻俩的故事告诉我们:“零起点也可以通过每天多出别人一点点的努力来实现自己的人生目标。”

明星张涵予成名前只是一名配音演员,也经常在一些大片里跑龙套。角色虽小,但张涵予却知道配角在戏中的份量,就演得非常认真。可是龙套跑得时间有点长了,张涵予就有些沉不住气了,这时一直对张涵予很关心的一位老演员说:“一个人要实现梦想,不管做任何事都要比别人多付出10%的努力,等累计到100%时,梦想自然就能实现。”

听了这位老演员的话,对别人成长的过程,张涵予明白了其中的道理。接下来,他不管是什么角色,都严格要求自己要比别人多付出10%的努力。就这样在2008年的时候,大导演冯小刚最终把《集结号》的主角“谷子地”锁定到他身上。最终张涵予以他比别人多付出10%的状态把“谷子地”的坚毅和不屈不挠演得非常有男人味,他也因此而一炮走红,一举成为五科影帝。

张涵予的成名告诉我们:“每次多付出10%的努力,成就就会来得更快。”

有了坚定的目标,没有可以依靠的大树不要失望,没有可以攀附的外力也不要气馁,受到了挫折也不要灰心,只要我们每天比他人多努力一点点,时间长了就能把一点点的进步积累成巨大的成就。

每天比别人多努力一点点

□ 齐军健

钱钟书很窝囊地笑说:“我倒问问你,是我先认识你妈妈,还是你先认识?”钱钟书悄悄地在她耳边说了一句话,圆圆立即感化了似的和爸爸非常友好,妈妈都退居第二了。圆圆始终和爸爸最“哥们”。

至于钱钟书到底说的什么话,杨绛当时没问,后来也没想到问。

从此钱钟书父女俩一起玩笑,一起淘气,一起吵闹。

钱钟书这次回上海,只准备度个暑假。他已获悉清华决议聘他回校。所以钱钟书已辞去蓝田的职务,准备再回西南联大。

钱钟书像“痴汉等婆娘”的一等再等,而清华方面却杳无音讯。一直到这年年底,日军偷袭珍珠港,上海全部沦陷。钱钟书再想离开也出不去了,只好与夫人厮守在一起,苦度上海的沦陷生活。

刚开始钱钟书没有工作,后来,杨绛父亲杨荫杭就将自己在震旦女子文理学院授课的钟点让给女婿,使他有了一份工作,这样生活才有些着落。

震旦女子文理学院是一所教会学校。一九四二年春,钱钟书被该校聘为教授,一直做到抗战胜利。同事中最要好的当属陈麟瑞。杨绛夫妇和陈麟瑞夫妇是挚友,杨绛说过:“抗战期间,两家都在上海,住在同一条街上,彼此往来很亲密。我学写剧本就是受了陈麟瑞同志的鼓励,并由他启蒙的。”

在杨绛夫妇的朋友当中,李健吾也是值得一提的人物。李健吾不仅是一位出色的剧作家,还是一位出色的导演,杨绛的喜剧就由他执导过。

孤岛期间,钱钟书的散文集《写在人生边上》得以出版,陈麟瑞、李健吾作为审阅人,帮助了不少。

杨绛一家挤居在辣斐德路的钱家,一住就是八年。

沦陷区生活虽然艰苦,但他们总能自给自足。在杨绛心里,能自给自足,就是胜利。钱钟书虽然遭厄运折腾,却觉得一家人同甘共苦,胜于离别。